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26日以邮件、短信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6月29日下午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审议通过下列议案：

1、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募资金投资额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实际情况，经过审慎研究后进行的合理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因此，同意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6,000万元（含本数）和自有资金不超过8,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6月29日